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技士 蕭志全
電話：0966600070
電子信箱：cchsiao@nantou.gov.tw

南投縣南投市嘉和里忠孝三街8號

受文者：南投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營字第11501326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113年度南投及草屯2座樂活運動館統包工程」委託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招標資訊，請貴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與投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積極推動本縣公共運動設施建設，落實優質工程品質與專業技術監督，本府特辦理本案委託監造技術服務採購。
- 二、本案採購相關資訊摘述如下，俾利貴公會會員評估參與：
 - (一)[招標機關]：南投縣政府
 - (二)[主辦單位]：建設處營繕科
 - (三)[案號]：113-04-06-023,024-D
 - (四)[標案名稱]：「113年度南投及草屯2座樂活運動館統包工程」委託監造技術服務
 - (五)[招標及決標方式]：最有利標（非複數決標）
 - (六)[依據法條]：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 - (七)[標的分類]：建築服務
 - (八)[採購金額級距]：巨額
 - (九)[預算金額]：新臺幣1,948萬9,814元整
 - (十)[採購金額]：新臺幣2,623萬9,814元整（含後續擴充）
 - (十一)[後續擴充情形]：本案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規定辦理後續擴充，擴充金額上限為新臺幣675萬元。未來將視南投館及草屯館二館統包工程執行期間辦理變

收文	年 115.06.17 日 第 588 號
承辦人	秘書 主任 任員 財務 業務 事務 理事長

更設計追加之工程費，依比例計算監造服務費。

三、本案近期於「政府電子採購網」辦理招標公告。有關詳細之招標文件、投標須知、評選規範及截止投標時間等資訊，請貴公會會員逕至該網站下載電子招標文件，並請密切注意政府採購網之最新公告時程，踴躍參與投標。

正本：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台中市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建設處

縣長 許淑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